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公告编号：2026-039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10 月 12 日~2027 年 10 月 11 日
预计回购金额	6,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62%
累计已回购金额	415.4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15元/股~4.1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0 元/股（含）（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五洲交通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 2026 年 10 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及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实施回购股份情况

2026 年 11 月 5 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2%，成交最高价 4.16 元/股，最低价 4.1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415.4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截至 2026 年 10 月末回购股份情况

2026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高新支行（简称建行南宁高新支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建行南宁高新支行承诺给予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08 亿元的股票回购增持贷款，贷款期限为不超过三年；公司于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完成交易结算资金银行存管事宜。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暂未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